永城市交通运输局

2019年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道路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总结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**1．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下达预算及项目情况**

 永城市2019年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道路建设项目资金下达预算总额为5387.54万元，项目资金用于永城市陈官庄乡郭楼村等共21个乡镇48个行政村道路建设，其中涉及贫困户798户。

**2．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**

2019年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道路建设项目资金5387.54万元主要目标是永城市陈官庄乡郭楼村等共21个乡镇48个行政村道路得到改善，解决困难群众的行路难问题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我单位组织实施的2019年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自评工作，开展范围为永城市财政局、扶贫办等相关部门。工作对象主要是涉及的永城市21个乡镇48个行政村村民及贫困户，开展时间按照上级和有关部门的要求及时组织实施，工作方式包括自评、到项目资金使用的村庄走访群众座谈和接受社会评议等方式。

三、绩效目标自评完成情况分析

**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**

**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。**项目资金预算总额为5387.54万元，预算完成后，资金及时拨付到位。

**2.项目资金执行情况。**按照项目资金使用要求，永城市交通运输局会同市财政局积极合理安排使用资金，专项扶贫资金已全部用于2019年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计划的21个乡镇48个行政村道路工程建设。

**3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。**全面推行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，在涉及的21个乡镇48个行政村征求了群众意见，对资金和项目均按照资金的规模、来源、用途、受益对象、实施单位、审批程序、实施期限及项目完成情况在村内进行了公告公示，接受群众监督，确保资金在阳光下运行。

**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**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。**新增村内道路80.3797公里，项目验收合格率达到100％，施工方按照时间节点施工，项目完成及时率达到100％，工程建设造价低于当地评价标准的比例达到100％。

**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。**项目建设完成后，涉及的21个乡镇48个行政村道路得到改善，村民出行时间平均缩短超过30分钟。结合乡镇及村两级组织的户户通硬化道路之后，村容村貌大为改观，群众生活质量得到明显提升。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计划道路工程使用年限10年，为陈官庄乡郭楼村等21个乡镇48个行政村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了良好的保障。

**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。**在项目实施前、实施中和完成后，一直受到群众的好评和支持，群众满意度达到了100％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原因：第一期扶贫项目道路修建计划基本都是按原道路现状规划宽度，在项目修建实施时，部分村庄群众要求对村庄进出主干道加宽修建，并积极主动清除障碍物。为满足群众实际需求，对部分路段按需进行了调整。改进措施：在计划修建总面积及投资额不减的情况下，根据群众出行需要和长期有利于支持乡村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大局，按实际需求进行合理规划。

五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本自评结果拟用于与今后项目资金的申请和使用。我单位将自评结果依法公开，接受监督。

永城市交通运输局

2019年10月12日